

证券代码：002402

证券简称：和而泰

公告编号：2022-090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和而泰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了《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89）。为了进一步提示风险，现对公告内容补充如下：

补充披露前：

“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本协议属于双方基于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框架性、意向性约定，后续具体的合作方式、合作项目等事项均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；

2、本协议为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，是双方今后签订具体合作协议的基础文件，预计对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，对未来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；

3、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，双方对合作内容、合作机制达成了初步意向，本战略合作协议为双方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战略性约定，不构成强制的法律约束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”

补充披露后：

“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本协议属于双方基于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框架性、意向性约定，后续具体的合作方式、合作项目等事项均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；

2、本协议为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，是双方今后签订具体合作协议的基础文件。2022年前三季度，华贸物流向公司提供运输服务所产生的费用为117.78万元（含税），公司未向华贸物流提供信息流、资金流、商流的增值服务，未产生服务收入，预计对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，对未来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；

3、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，双方对合作内容、合作机制达成了初步意向，本战略合作协议为双方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战略性约定，不构成强制的法律约束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”

补充披露后的公告全文如下：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本协议属于双方基于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框架性、意向性约定，后续具体的合作方式、合作项目等事项均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；

2、本协议为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，是双方今后签订具体合作协议的基础文件。2022年前三季度，华贸物流向公司提供运输服务所产生的费用为117.78万元（含税），公司未向华贸物流提供信息流、资金流、商流的增值服务，未产生服务收入，预计对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，对未来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；

3、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，双方对合作内容、合作机制达成了初步意

向，本战略合作协议为双方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战略性约定，不构成强制的法律约束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

近日，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和而泰”、“甲方”）与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贸物流”、“乙方”）签订了《战略合作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本协议”）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（一）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

1、企业名称：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2、企业性质：股份有限公司

3、成立日期：1984年12月26日

4、法定代表人：向宏

5、公司地址：上海市南京西路338号

6、主要财务数据：截止2021年末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6.68亿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8.37亿元，总资产105.23亿元。

7、与公司之间的关系：华贸物流与和而泰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（二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

本协议为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战略框架性约定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批或备案程序

本协议仅为合作框架协议，本协议的签署无需履行相关审批或备案程序。

二、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：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：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双方本着平等互利、资源共享、优势互补、共同发展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现达成如下协议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（一）合作宗旨

甲乙双方在充分信任的基础上，以“优势互补、平等互惠、合作共赢”为宗旨，“开拓创新、诚实守信、资源共享”为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达成本战略合作协议。

（二）合作方式

甲乙双方互将对方视为自己的重要合作伙伴，根据甲乙双方的发展需要，在国际空海铁运输，跨境物流，仓储陆运等领域开展合作，加强交流协作，共创发展契机。

（三）合作内容

1、甲方通过LIFT产品，为乙方业务提供信息流、资金流、商流的增值服务。乙方通过专业物流服务，为甲方业务提供定制化物流解决方案。

2、乙方发挥国际物流的规模优势，为甲方规模化运营提供支持，帮助甲方降本增效。

3、乙方发挥国内外网络上布点的优势，协助甲方在全球范围内设点，为甲方提供营销支持、物流服务等多方面的协助。

4、乙方发挥跨境电商体系优势，协助甲方对接国际电商平台，为甲方发展跨境电商业务提供支持。

（四）协议生效及期限

本协议有效期三年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华贸物流本着平等互利、资源共享、优势互补、共同发展的原则建立战略合作关系，有利于双方充分整合各自的优势资源，形成协同效应，实现双方互利共赢。公司将通过LIFT产品，为华贸物流提供信息流、资金流、商流的增

值服务。公司与华贸物流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有利于有效协同双方资源，充分发挥双方优势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、本协议属于双方基于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框架性、意向性约定，后续具体的合作方式、合作项目等事项均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，存在不确定性；

2、本协议为双方开展合作的框架性文件，不涉及具体金额，对公司本年度及后续年度的业绩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；

3、本次合作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的判断，但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行情的变化等因素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并将对未来经营效益的实现产生不确定性影响；

4、本次合作是基于前期与华贸物流友好合作基础下开展的，但后续的具体开展有赖于双方密切合作，未来能否达到合作预期，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该协议签署后，如后续有重大进展或变化，公司亦将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及时发布进展公告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战略合作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